

# 深入开展“扫黑除恶”专项斗争 扎实推进平安和谐吕梁建设

## 吕梁市明确重点打击的19类黑恶势力

(一)威胁政治安全特别是制度安全、政权安全以及向政治领域渗透的黑恶势力;

(二)插手基层事务,把持基层政权,通过威胁、贿赂、利诱、网上造谣等方式操纵破坏基层换届选举,垄断农村资源,侵吞集体资产的黑恶势力;

(三)依仗家族、宗族势力横行乡里、称霸一方、欺压残害百姓的“村霸”等妨碍乡村治理,侵蚀执政根基的黑恶势力;

(四)在征地、租地、拆迁、工程项目建设、城中村改造等过程中聚众造势、威胁恐吓、尾随滋扰、煽动闹事的黑恶势力;

(五)在建筑工程、交通运输、矿产资源等行业领域,强揽工程、恶意竞标、强占运输市场、非法占地、私挖滥采的黑恶势力;

(六)在商贸集市、批发市场、机场车站、旅游景区、新开发楼盘等场所从事垄断性经营,强制定价、强买强卖、欺行霸市、敲诈勒索、收取保护费、大肆攫取非法经济利益,严重干扰、破坏正常经济秩序的“市霸”、“行霸”、“楼霸”等黑恶势力;

(七)以恐吓、滋扰、聚众造势以及所谓“谈判”、“协商”等软暴力谋求非法利益的黑恶势力;

(八)操纵、经营“黄赌毒”,特别是教唆、强迫未成年人卖淫违法犯罪的黑恶势力;

(九)组织智障残疾人员,教唆、强迫、威胁未成年人在交通要道、城

区人员密集场所乞讨的幕后操控者;

(十)非法高利放贷,采取跟踪缠闹、非法拘禁、侵占他人住宅、强行扣押财产、威胁债务人及家属人身安全等暴力手段,帮人强收债务的“讨债公司”等黑恶势力;

(十一)插手民间纠纷,充当“地下出警队”的黑恶势力;

(十二)盗掘古墓葬、倒卖走私文物的黑恶势力;

(十三)在交通道路上,控制营运路线、抢拉客源、抢占货源、非法经营、暴力打压竞争对手和“碰瓷”、拦路抢劫、敲诈勒索的“路霸”等黑恶势力;

(十四)恃强凌弱、为非作歹、欺压群众、大恶不犯、小恶不断、打“法律擦边球”,扰乱破坏社会公共管理秩序,侵害群众利益,为害一方的“地痞流氓”;

(十五)干扰脱贫攻坚、环境污染治理等重点工作正常开展的黑恶势力;

(十六)策划、组织、煽动群众集体上访,围堵党政机关、企事业单位、交通要道,妨害执法人员正常执行公务,从中牟利,严重影响正常办公、教学、生产、经营秩序的“恶势力”;

(十七)盘踞在校园周边,侵害师生人身财产安全、破坏正常教学环境的黑恶势力;

(十八)境外黑社会入境发展渗透以及跨国跨境的黑恶势力;

(十九)黑恶势力“保护伞”。

吕梁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办公室



## 全党动员 全民参与 积极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

## 雨夜猎狐

——岚县“4·21”交通肇事逃逸案件侦破纪实

伴随着现代交通的高度文明,交通肇事逃逸案件如影随形,制造了一起起事故,不仅侵害着受害人的生命财产,而且践踏者法制社会的公平正义,生出诸多不确定不稳定隐患,扰乱社会公序良德,干扰党委政府正常工作,后患无穷,成为现实社会的又一问题,被人民群众深恶痛绝。岚县交警大队不忘初心,勇于担当,奋力作为,成功破获“4·21”交通肇事逃逸案件,为构建和谐岚县再下一城。用忠诚担当续写着“命案必破”“命案清零”的综合维稳辉煌。

4月21日傍晚,一场春雨淅淅沥沥下个不停,以往熙熙攘攘的岚县县城变的格外静谧,偶尔有一道灯光划破雨幕下的夜空闪烁而过。

20时30分许,家住县城滨河南路秀容小区的退休教师杜老师,接到儿子的电话,兴冲冲冲下楼梯,打着雨伞去县城长途汽车站接儿子。他本是一名人民教师,退休后在合家怡弄孙颐养天年。儿子子承父业,考取了人民教师职业,在文水县供职。是时,从文水县赶回家中,由于县城雨大,让家人带雨具来车站接人。

舐犊情深的杜老师每逢周末望眼欲穿,听到儿子冒雨回家喜出望外,唯恐雨幕中儿子久等不急冒雨回家,撑着雨伞匆匆赶往汽车站。当行至岚河南路秀容街丁字路口,从后面射来一道强光,不等反应,被后面的一辆汽车撞倒,从此再没有苏醒过来。

20时45分,岚县公安局交警大队事故处理中队接到110指令,立刻赶往事发现场。雨幕下施救、封闭现场、拍照、现场勘察,一切按程序进行。受害人虽被送往县城人民医院,因伤势过重抢救无效,就此结束了62岁的生命。

尽管雨时大时小,但现场勘察工作丝毫不敢有所懈怠。副大队长刘风平、中队长杜鹏飞率刘兴平、牛怀平、邸斌杰等雨中作业,沉着寻找蛛丝马迹。然而,一夜的努力劳而无功,现场几乎没有留下丁点遗留物,且大雨将行人早早赶回被窝,四处走访没有找到目击证人。

兵贵神速。不等现场归来的民警换好干衣,咽下方便面,大队长吕小唐主持召开了案情分析会,成立“4·21”专案组,确定侦查方向,制定侦查方案,排兵布阵。会后办案人员兵分五路,领命赶赴各自岗位,一张无形正义大网悄然张开。

人常言科技强警。正在施工的“雪亮工程”,让岚县交警大队事故中队这一支身经百战的劲旅如虎添翼。4月22日9时许,6名业务骨干齐聚在县城综治指挥大楼。显示屏前,民警凝神静气查看每一个画面。有道是路破鞋难觅,得来全不费工夫。不多时案发瞬间视频情景再现,一束强光后一辆白色轿车由南向北行驶至事发地,将行人撞倒后扬长而去。通过追踪摸排,该车为别克牌小轿车,案发后未进县

城,从岚河北路驶向县城东南方向的217省道,一路向南。滑稽的是该车虽然未悬挂号牌,但后挡风玻璃张贴着卖车广告。经技术处理,联系电话依稀可见——掩耳盗铃,欲盖弥彰。

事不宜迟,乘胜追击。10时许,民警拨通了卖车广告上的电话号码,一番周折,在县城人民路人委宿舍住所找到了当事人。

大队办案中心,面对高悬的国徽,在铁凿的证据面前,一切“故事”都显得苍白无力。最终当事人留下了悔恨的泪水。

经查,嫌疑人名苏某成,1988年6月1日生,岚县社科乡下马铺村人。2010年购买货车从事运输至今。事发当天,苏某成的货车往河南省三门峡市发煤,当货车在本县昌恒煤矿装煤启程后,苏驾车返回县城,途经上述丁字路口,“因雨刷器已坏,且灯光不好,视线不良,感觉车前猛烈撞击,从挡风玻璃左侧看到一行人倒在路面”。此时大雨如注,环顾周围,灯光所及范围既无行人也无车辆,肇事过程“只有天知地知”。苏自作聪明驾车逃离现场。原本进县城回家,苏来了个南辕北辙,从岚河南路驶向北路,由西向东驶向217省道返回本村,将肇事车辆停放在某焦化厂。之后徒步返回217省道,打一辆出租车回到县城住所。逃逸后的十多个小时之内,苏如坐针毡,坐卧不宁。一番自我安慰后侥幸战胜了理智,无知战了上风。最终还是被民警抓住狐狸尾巴,难逃法网。

本报通讯员



为丰富警营文化生活,深化文化育警,满足民警职工精神文化需求,2017年,石楼县公安局通过捐赠和购置3万多册书籍,组建了民警图书室,并规定每天下午5-6点,供民警工作之余在里面读书。图书室的建立,不仅锻炼了民警们的思考能力,提高了知识储备,更有效地避免了高风险、高强度的工作带来的心理健康问题——是深受民警们喜爱的“减压神器”。

臧媛慧 陈钰 田钦琦 摄